臺北市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申請表

申請人資料	姓名				地址					聯絡電話		
	身分證字	號			户籍地址:					住宅:		
	性別				_							
	出生年月	日				居住地址:□同户籍地址□另列如下:						
	與兒少關1 際照顧者[紧:□父母□監 □本人	護人[實	公文送送列如下:		司户籍地址	□同居住地址	-□另	行動:		
申請扶助兒少年基本資料	姓名	身分證字號	性別出生		年月日	就學狀沒		況				
						□未就學/托;□就學/托,學校名稱:				名稱:	毎月	元
						□未就學/托;□就學/托,學校名稱:				名稱:	每月	元
						□未就學/托;□就學/托,學校名稱:				名稱:	毎月	元
						□未就學/托;□就學/托,學校名稱:				名稱:	每月	元
						□未就學/托;□就學/托,學校名稱:				名稱:	毎月	元
						□未就學/托;□就學/托,學校名稱:			,	名稱:	毎月	元
						□未就學/托;□就學/托,學校名稱:			,	名稱:	毎月	元
						□未就學/托;□就學/托,學校名稱:				名稱:	毎月	元
全家 共	人口基本資 人	料及收入狀況	【請填】	寫兒重	童及少年實	了際共同生活	5之直系血系	現(父母、祖父	母)及	.兒童少年	之兄弟女	姊妹】
				,1	1 上 午 日	每月收入項目						
稱謂	姓名	身分證字號	性別		出生年月 日	工作收入	利息收 入	其他收 入	已領其他補 助金額		小計	

	□ 申請表(必備文件) □ 金融機構存摺封面影本(郵局/台北富邦商業銀行)(必備文件)											
檢附文件	□ 全家人口最近一年度所得及財產證明文件(必備文件)											
	□ 綜合所得稅各所得資料清單(請逕向財政部臺北市國稅局各分局、稽徵所申辦)											
	□ 財產歸屬資料清單(請逕向臺北市稅捐稽徵處各分處申辦)											
	□ 其他相關證明文件影本 (視家庭實際狀況提供):											
	□租賃契約 □外僑居留證 □流動人口登記聯單 □警察局報案證明 □服刑或羈押證明 □身心障礙手											
	冊 □重大傷病卡或相關證明 □死亡證明□診斷證明□藥酒癮戒治證明□驗傷證明 □保護令□警察受											
	(處)理查詢人口案件登記表之收執聯□出境證明文件 □民事暫時/通常保護令申請書□警察處理家庭											
	暴力事件調查表□離職證明/定期契約證明/勞保加退保證明□推介就業或領取失業給付證明文件 □其											
	他相關文件(如房貸證明、子女教育支出單據、動產/財產/薪資遭強制執行證明文件/社工員調查訪視或											
	評估報告等)											
備註:	以下所填內容,經申請人核閱無誤,切結如下											
一、兒童及少年設籍或實際居住本縣市【無戶(國)籍人口實際居住本縣市】,且未接受收容安置。												
二、已誠實告知兒童少年接受政府其他生活補助項目及金額。												
三、同一事由未重複(含跨縣市)領取本項扶助。												
四、扶助費用應支用於兒童及少年之食、衣、住、行、教育及醫療保健等基本生活所需,並接受社工人員之訪視輔												
導 。												
五、扶助原因消失或生活已明顯改善之事實發生,本人或家屬應主動告知社工員。												
少 奶奶小口的八块工口U的额以苦人事具放土,华八块水烟心工功口加化一只												
若有違反上述情形經查明者,同意繳回溢領補助款項,並負擔一切法律責任。												

請填妥本表,連同相關申請文件一併寄至 110 臺北市市府路 1 號 2 樓北區 社會局兒童及少年福利科 收(洽公地址:臺北市信義路 5 段 15 號 5 樓), 聯絡電話: 1999 分機 6972~6974 (外縣市請撥 02-27206507)

月

日

中華民國 年

申請人簽章切結: